

深学细悟见实效 实干笃行促发展

——市司法局推进主题教育走深走实综述

本报记者 胡月
本报通讯员 段振福

自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以来,市司法局紧紧围绕“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坚持“学”字为先、“实”字为要、“干”字当头,全面部署落实、有力有序推进,切实把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奋力推进焦作司法行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实实在在抓好理论学习

紧紧围绕主题教育理论学习目标任务,突出“关键少数”,构建形成了“局党组会+中心组+党支部+党员”的共学体系,领导班子成员带头作表率开展理论学习。主题教育开展以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专题研讨19次,各党支部积极运用主题党课、党员活动日、“三会一课”等开展理论学习,同时用好活用活党报党刊、“学习强国”APP、“焦作司法”微信公众号及机关每周五司法行政大讲堂,搭建“线上+线下”学习平台。该局党组书记带头为全体党员干部讲主题教育专题党课,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在所分管领域(科室)有序开展专题辅导,引领全体党员干部在思想上“充电”。

实实在在开展调查研究

科学制订调查研究工作方案,发挥党建引领作用,聚焦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和司法行政工作作出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围绕优化行政执法监督工作、

基层依法治理水平、司法鉴定机构发展方向、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人民调解工作高质量发展、完善规范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等,有针对性地集体研究确定15个调研课题。该局综合统筹调研时间、路线、人员、课题,主要领导带头,局党组班子带着课题、带着问题深入各县(市、区)司法局和市监狱、市太行强制隔离戒毒所、焦作仲裁案件受理中心等基层一线开展调研60余次,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19篇,调研解决问题15个,化解信访积案24件,努力求取“真经”、谋出“真招”。

实实在在为群众办实事

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优势,多措并举纵深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出台我市第一部实体性政府规章《焦作市海绵城市管理办法》;配合市人大制定出台《焦作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安全条例》和《焦作市太极拳保护和传承条例》两部地方性法规;印发《焦作市政府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定》,提高我市地方立法质效。针对基层行政执法难题,采取编制“三手册”、做到“三统一”、重塑“三流程”方式,从源头上规范基层执法行为。编制《焦作市行政执法“免于处罚、从轻处罚、减轻处罚、不予实施行政强制事项”清单》,使用清单作出行政决定6万余件,累计减免金额1160余万元,进一步优化了法治化营商环境。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2023年以来,累计为群众调解矛盾纠纷15871件,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持续处于全省优秀位次。

制出台《焦作市司法局2023年爱民

实践十项服务承诺措施》,加快“数字法治、智慧司法”建设,在部门联动、科技赋能、优化服务上下功夫,为人民群众提供更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2023年以来,全市共办理公证案件16511件,仲裁案件218件,各类法律援助案件6377件,12348热线接听回访34005人次,全面提升我市法律服务水平。强化公证服务便民利民,改进服务方式,将“最多跑一次”公证事项扩大至150项。以“五个精准”普法模式为抓手,开展集中宣传活动120余场次,发放宣传资料10万余份,组织“法律明白人”培训23场次,培训12233人,在“八五”普法交出优质答卷。

持续深化司法行政改革,圆满完成市监狱收归省级管理工作,积极探索司法行政戒毒工作转型发展之路,成立豫戒先锋禁毒宣传志愿服务队,凝心聚力、创新形式,发动各方力量拓展禁毒宣传的深度、广度、热度,助力禁毒宣教“多点开花”。统筹整合司法行政系统资源,推进刑罚执行一体化建设,选派戒毒人民警察参与社区矫正工作,助推社区矫正工作提质增效。

实实在在推进检视整改

坚决防止和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聚焦突出问题,推进整改整治到位。系统梳理6个问题清单和6项专项整治内容,现已全部整改销号。紧盯法治焦作建设,组织开展了全市法治建设“一规划两方案”中期评估,保障法治建设更加有效;紧盯中心工作,认真开展政府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等法制审核,持续推动我市行政合法性审查工作规范化;紧盯基层需要,召开全市乡镇(街道)综合行

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会议,加快提升乡镇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紧盯突出问题,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活动,有效解决了农村地区亡人事故多发的问题,经验做法受到司法部副部长贺荣充分肯定。

实实在在推出新举措

紧扣司法行政工作主责主业,聚焦班子建设、机关管理、基层业务等方面存在的顽瘴痼疾,深入开展制度“废、改、立”总志锤炼,形成“一个清单、五项联学”的理论学习长效机制。紧扣法治政府建设提档升级,聚焦公共法律服务、干部队伍管理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弱项,出台《焦作市政府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定》《23项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规章制度(参考模板)》,印发《关于加强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的通知》《焦作市行政合法性审查程序规定》,出台《焦作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建立律师调解工作办法(试行)》,制定和修订《焦作市司法局干警职工队伍风险排查评估化解工作规定》《机关内部管理监督工作制度》等制度措施。紧扣增强制度意识,维护制度权威,提升制度执行的能力和实效,建立完善制度落实、重点工作督查督办机制,印发了《焦作市司法局(5+10)项主指标通报体系》,进行“日提醒、周报告、月督办”,确保各项制度及重点工作落地见效,形成以制度管人、按制度办事的长效机制,切实把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实在在成果。

我市召开创建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推进会议

本报讯(记者胡月)1月19日,我市召开创建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推进会议。副市长、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副组长王继勇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马保利参加会议。会议由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孙小献主持。

会议宣读了《中共焦作市委 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表扬法治焦作(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先进单位 and 先进个人的通报》,并举行颁奖仪式。博爱县、山阳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作交流发言。

会议指出,要提升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为抓手,加快建设更高水平更高质量的法治焦作。

会议强调,要聚焦关键领域,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重点任务。要坚持依法行政,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让执法有“力度”更有“温度”,不断提升行政执法水平。要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行政审批改革,创新服务方式,提升行政效能。要加强行政调解、行政复议等工作,努力化解社会矛盾,维护公平正义。

会议要求,要健全工作机制,压实创建责任,紧盯痛点、堵点,打通问题通道,补齐问题短板,确保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目标如期达成。

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分管领导和办公室主任、司法局局长和分管副局长,市政府各部门、驻焦有关单位的分管领导和法治机构负责人参加会议。

市司法局领导到市众信公证处调研指导工作

本报讯(记者胡月)1月16日,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孙小献到市众信公证处调研指导工作。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全长青陪同。

孙小献参观了市众信公证处外事中心、档案室及高新区创新服务中心服务窗口等办公场所,详细了解公证事项办理、业务发展、队伍建设等工作开展情况,并与公证员进行交谈。

座谈会上,孙小献对市众信公证处在推动发展中所作的努力和取得的成效给予充分肯定,并深入分析了当前全市公证行业的发展前景。随后,市众信公证处工作人员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展开讨论,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孙小献指出,公证服务作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前景光明、责任重大,市众信公证处要坚定信心,创新发展,不负党委、政府和广大群众期盼,从严从实抓好工作,全力推进公证工作高质量发展。

对做好下一步工作,孙小献提出了具体要求:一是充分认识做好公证工作的重要意义,贯彻落实好中央关于公证工作的重要部署。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定理想信念和正确的政治方向,做到“两个维护”。党建和业务两手抓,坚持用政治的眼光看待和分析业

务工作,切实发挥好公证制度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作用。二是主动融入、参与大局,以高质量公证服务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积极适应形势和任务发展变化的要求,根据公证服务需求新特点新趋势,结合我市实际找准短板,全面提高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钉钉子”精神充分发挥司法行政的职能作用,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贡献。三是聚焦便民利民,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要找准人民群众的需求,牢记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意识,持续深化公证领域“放管服”改革,提高公证服务质效,拓宽公证服务领域,创新公证服务模式,以一流的服务水平和实效,赢得人民群众的认可,实现以服务树品牌、以品牌促发展。四是加强宣传引导,为公证事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要深挖基层政府和广大群众期盼,从实践中抓好工作,全力推进公证工作高质量发展。



↑1月16日,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孙小献(左三)到市众信公证处调研指导工作。

→1月19日,马村区司法局在九里山街道演马社区,针对中老年人开展“反电信诈骗”普法宣传活动。

←1月22日,沁阳市司法局太行怀庆司法所干警走进沁阳市第四小学,为学生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本组照片均由本报记者胡月摄)



↑近日,修武县司法局邀请律师到修武县第二实验小学举办“送法进校园 普法促成长”专题法治讲座。



楼上漏水楼下愁 倾心调解纾民忧

本报讯(记者胡月)常言道“远亲不如近邻”,但生活中不少邻里之间却因小事而闹得不可开交。近日,马村区司法局马村司法所成功调解了一起因下水管道漏水引起的邻里纠纷,做到案结事了的的同时,也维系了邻里间的和睦关系。

马村街道某社区的李某一直居住在外地儿子家,近期回家办事的李某发现,自家卫生间管道渗水,部分墙体脱落,居住安全存在隐患。李某立即与邻居崔某进行协商,但崔某拒绝沟通。经过有关部门多方协

调,崔某仍然拒绝沟通。无奈之下,李某来到马村司法所申请调解。收到申请后,马村司法所立即安排专职调解员调解此案。经现场查看,漏水原因是楼上卫生间地漏防水未处理好导致的。于是,调解员采取“背靠背”调解方式,分别与双方当事人释法明理,结合法律与道德,引导双方换位思考对方的诉求。最终,双方就实际损失产生的维修费用达成一致,并于调解现场握手言和,一起邻里纠纷案件至此成功化解。

李某协商赔偿未果后,康某来到该中心申请法律援助。由于康某系农民工,该中心随即开通“绿色通道”,即时受理、审批,并指派办案经验丰富的律师承办此案。随后,承办律师与双方一起来到解放区人民法院,经调解,康某与宋某、李某当场达成协议,由宋某和李某支付康某各项赔偿费用1.4万元。至此,一起农民工维权案件得到圆满解决。

为民解忧暖人心 一面锦旗表谢意

本报讯(记者胡月)1月19日,寒风凛冽,康某来到解放区法律援助中心,将一面印有“青天有鉴 司法为民”的锦旗送到工作人员手中,感谢该中心以高效优质热情的法律服务,帮助他排忧解难,维护了其合法权益。

去年,康某被宋某和李某雇佣到解放区某酒店从事杂工。在工作中,康某因操作不当从高处跌落,导致身体多处受伤。在联系宋某和

身边榜样

刘卫东:心系公证 真情如歌

本报记者 胡月

20年如一日,始终坚守为民初心,心系群众,以“真心”换“真情”,用行动诠释对公证事业的热爱和执着。他就是河南省优秀公证员、武陟县公证处主任刘卫东。

群众事情无小事。每次遇到公证较为复杂的情况时,刘卫东总是千方百计找出解决问题的症结。2021年6月,在办理李女士抚养事实公证一案中,经验丰富的刘卫东并未急于为其办理公证手续,而是通过调查了解到,该案由抚养事实公证的目的是转移户口、户口转移的“病根”在于被抚养人的舅父(户主)不予配合。为此,刘卫东提出了司法行政联合调解化解纠纷的建议,并积极对接武陟、修武矛

调中心,通过多方努力,问题最终圆满解决。2021年中秋节,武陟县某农产品交易公司负责人打来电话,请求武陟县公证处帮忙办理通知书送达和公告张贴保全证据事宜。因合作方合同违约,该农产品交易公司需向合作方送达解除合同通知书,并在农产品交易市场张贴相关公告,需申请办理保全证据公证。同时,解约后需与商户重新签订合同,时间紧迫。接到电话后,刘卫东当即和工作人一同前往开展工作,当天突然下起大雨,他们冒雨4个小时完成了通知书送达和公告张贴等全部事项。

在工作中,刘卫东主动为家庭困难和行动不便的当事人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被称为“群众的贴心人”。2023年10月,他接待了一位70多岁的老

人平某。平某以卖菜为生,兄妹5人除平某外均为聋哑残疾人,都靠政府补贴生活。2023年2月其三弟因病去世,遗留了7000元存款。取款时,被告知需提供遗产继承公证书。平某来到武陟县公证处咨询,并讲述了家庭困难情况。了解情况后,刘卫东当即即为老人开通“绿色通道”,实行了“三优先”,并减免所有费用,并刘卫东多次到平某家中及其村委会实地调查了解,并帮助老人办好了一切手续,平某紧握着刘卫东的双手,连连表示感谢。

我市星级规范化司法所创建工作再创佳绩

本报讯(记者胡月)近日,省司法厅印发决定,命名我市中站区司法局朱村司法所等7个司法所为2023年“河南省枫桥式司法所”,山阳区司法局太行司法所等12个司法所为2023年“河南省五星规范化司法所”。截至2023年年底,我市106个司法所中有91个被省司法厅命名为“河南省五星规范化司法所”,其中13个被命名为“河南省枫桥式司法所”。

市司法局坚持以“大司法行政”理念为引领,以“单项工作创品牌、争第一,整体工作上台阶、争一流”为目标,以“枫桥式司法所”和星级规范化司法所创建为抓手,以助力基层社会治理提质增效为落脚点,扎实推进司法所建设强基创优三年行动“提升年”工作,基层基础更加牢固,司法行政“六大职能”在基层司法所得到全面彰显,服务群众能力得到有效提升,群众满意度实现新跨越。